

体 育 总 局 办 公 厅
商 务 部 办 公 厅
国 家 卫 生 健 康 委 办 公 厅
海 关 总 署 办 公 厅
国 家 药 品 监 督 管 理 局 办 公 室

体科字〔2018〕46号

体育总局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
办公厅 海关总署办公厅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关于表皮生长因子和鼠神经生长因子不纳入
《2018年兴奋剂目录公告》管理范围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：

按照联合国教科文组织《反对在体育运动中使用兴奋剂国际公约》和国务院《反兴奋剂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《兴奋剂目录》专家组意见，现明确通知如下：

表皮生长因子和鼠神经生长因子不纳入《2018年兴奋剂目录公告》管理范围，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执行。



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
(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厅代章)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